



中 國 新 文 學 誌 刊

鄭慶慈自選集

黎文明化事業股有限公司

991967

99 刊叢學文新國中

集 選 自 慈 慶 鄭

行印司公業事化文明黎

鄭慶慈自選集

中國新文學叢刊 99

翻版印權必究

著作者：鄭

慶

慈

出版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刷者：永裕印刷廠

地印址：臺北市西昌街一六八號
發行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發行所：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門市部：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二三號綜合書城

定價：

平精

裝裝

新新

臺臺

高雄市林森南路一段四九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九號

臺中市五福四路一段〇五七號

臺九年五月二九〇五五號

臺六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九年五月二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臺八年六月一九〇五號

中華民國六十年九月一八〇五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局版臺業字第〇一八五號

排版裝本三十二開
蝴蝶封內插
穿線新五宋15×42字
版紙加印淺灰色
模造紙
一磅
八磅
大康米黃色印書紙
雙面銅版紙

北師附小同父母合影



全家福

先生莫璉博士
子思齊

真正的投稿却是來到美國哈喜之後，馬利亞大綽子幾年
除了得到物理學博士外就是學會了看英文書和投稿。飄泊
在異鄉的痛苦，對祖國故土的思念。身在海外，心在祖國
願意借此充筆耕這份情懷記下。

在我看來，少說是該寫典型社會中的典型人物。我看
到不少物質享受上的富翁，却擋不了精神上的貧乏。有向
人追求功名太切，損坏欺騙了別人，最後歸於幻滅。又有
多少人為生活的重要壓倒而放棄的掙扎。所幸世界上還有
不少溫暖，友誼的可靠，同情心的可貴，希望能借着一些
故事反映出來。當人們知道受苦者不只是一個時，希望也

自傳

寫作在我來說是件理所當然的事，也許是因為我生長在這樣的一個家庭裏。父親鄭學稼先生是老作家，學問淵博，從經濟歷史寫到時事分析，從哲學理論談到文學批評。小女兒雖才疏學淺但看到一疊疊的稿紙也很想將他填滿。

如果寫作的動機來自父親，那寫作的技巧和對文學的興趣來自母親。當一般母親教女兒們女紅家事時，媽媽卻教我唐詩宋詞，古文觀止。以後中學進入北二女中，升學壓力雖大，唸理工科風氣雖盛，但母親卻從無間斷的介紹我世界名著，從俄國屠格涅夫到德國歌德，日本的芥川龍之介到法國的羅曼羅蘭。以後雖然我以科學為職業但從未疏遠文學，全是由父母親給我的鼓勵和教導。

真正的投稿卻是來到美國唸書之後，馬利蘭大學幾乎除了得到物理博士外就是學會了看英文和投稿。飄泊在異鄉的痛苦，對祖國故土的思念。身在海外，心在祖國，願借此禿筆將這份情懷記下。

在我看來，小說是該寫典型社會中的典型人物。我看到不少物質享受中的富翁，卻擋不了精神上的虛無。有的人追求功名太切，損壞欺騙了別人，最後歸於幻滅。又有多少人被生活的重擔壓倒而掙扎。所幸世界上還有不少溫暖，友情的可靠，同情心的可貴，希望能借着一些故事反映出來。當人們知道受苦者不只是一個時，希望也在絕望中再生了。

寫作對我是件嚴肅的事，不論我們在地球的那一方，從事什麼職業，不要忘記我們偉大的祖國，我們可以犧牲自己，放棄自己的理想，但不能不愛中華民族。沒有了祖國就是沒有了一切，那才是真正的冰點。我無才能，不能做什麼大事，只能以我的筆在復興文化，民族爭自由爭平等上盡一點心力。

校編主作家封面設計
對編輯描述
羅鄭羅李田李郭
愛慶愛國承
萍慈萍牧原初豐



圖
P. 5
九

作者六歲時同母攝於臺北



同父親攝於華盛頓宅前

• 目 •

目
錄

奴隸	母親的畫像	選擇	風鈴	自傳	手跡	生活照片	素描
三	二	一					

一〇三	陽光	結
一三三	荒漠甘泉	
一五五	金牌	
一七七	戰友	
一九九	新生	
二〇五	迷幻藥	
二二三	心靈的枷鎖	
二四一	媽媽，我愛您	
二五九	那對忠實的眼睛	
二七七	犯人的自述	
二九五	結婚的禮物	
三一三	考驗	

風 鈴

風。

鬧鐘的鈴聲驚醒了熟睡中的康玲，她懶散的翻個身，習慣性的伸手將鈴聲按掉，又昏昏的睡去。心想：急什麼？再多睡幾分鐘吧！反正要真的來不及了，媽媽會把她穿的衣服，涼好的稀飯端到房間裏來，她可以在十分鐘內梳洗好坐上爸爸的車上學。又過了好一會，奇怪怎麼還聽不到媽媽輕柔的脚步聲，倒是房門上敲了兩下：「康玲，我們十分鐘內出發，你今天不是要去註冊嗎？」

她一骨碌的翻下身來，滿室的陽光，房內精巧的家具，和餐室飄來咖啡的香味，告訴她這是美國而不是臺北。對了，她不是昨天到了邁阿密，嬸嬸還親自開五百哩路車來接的呢！她走到和房間相連的浴室，用那精緻的、刻成玫瑰花形的香皂洗了臉，換了衣服向外走，只見嬸嬸和十五

歲的明明，十七歲的明莉，都準備好坐在沙發上等她。嬌嬌見了她，站起來：「我們走吧！」

走吧？她差點叫出來：我還沒吃早飯呢！她下意識的向餐桌望一眼，顯然他們都吃過了，明莉像是猜中了她的心思似的：「本來我是想來叫你的，但媽媽說，也許你想多睡一下而不吃早飯，你有選擇的自由，因此我沒有叫你。」

嬌嬌見她呆站着，說：「明莉，康玲才來，你英文說的那末快，她聽不懂。好！我們走吧！」

他們坐進了車，明莉向她笑一下，抱歉似的說：「對不起，我下次會記得說慢一點。」接着明莉又重複一次剛才說過的話。康玲只感到全身發涼，心想：這下可真是嘗到了寄人籬下的滋味了。

嬌嬌開車開得很快，先送明明去了學校，明莉去了時裝店，說：「康玲，我送你去註冊的地方，然後去上班，心理系是在大停車場對面的白色建築裏。你註冊完了冊來我辦公室。」說着給了她一張地圖並指給她看。

她接下道了謝，不知該再說些什麼。嬌嬌不再說話，只是專心的駕駛，她卻不自覺的暗中打量嬌嬌。她該有四十多歲了，但看上去多年輕，長髮自然的盤在頂上，一件深藍色簡單的洋裝顯得她樸素而雅緻。記得第一次見嬌嬌是她高中畢業那年，嬌嬌去日本東京開會來臺北看她們，她

早就聽說她嬸嬸是有名的心理學家，沒見面前她把她想像成是嚴肅傲慢，不可一世，冷酷可怕的「權威」。但當一位安祥美麗，微笑着的女士出現在她面前時，她反而不知怎麼辦才好，暗中預習好多遍的歡迎台詞都忘得一乾二淨。大人們談天吃飯，她只在一旁靜坐着，不時用無比愛慕的眼光，羞澀的看着嬸嬸。

嬸嬸臨走時，忽然轉過身說：「康玲，你大學準備唸什麼系。」

緊張之下將文學說成了心理，只見嬸嬸笑着說：「好極了，大學唸完了，如果想唸研究所，不如到佛大來，你可以住在我家，也好有一個照應。」康玲很想說什麼，但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只是一味笑着點頭。但在她離去後，康玲想：如果有一天，我真能成爲她一樣多好。於是她的志願從文學改成心理。

大學四年快樂的度過，大四時，她選了書報討論，每當林君如的名字被老師提起，她是多麼驕傲而興奮，真想大叫：「啊！林君如是我的嬸嬸啊！」

嬸嬸將車停在一條長龍前，微笑着說：「康玲，這是第一站，領資料袋，然後你順着註冊程序一步步做好了，這是我電話號碼，有什麼事打電話來，祝你好運。」

她看着嬸嬸車影消失，站在隊伍中看四周黃髮碧眼的陌生人羣，孤單的想哭。領了資料袋，看看那張程序單，才想到忘了帶字典，只能看懂六成。她見到在前面的男孩向那寫着「2」的木

牌走開，她也跟過去排在他的後面，沒有理會別人投來驚奇的眼光。

那男孩忽然回過頭來，惡作劇的笑着說：「女士！你要志願從軍嗎？」四週的人都笑了起來，她又羞又惱，完全莫名其妙。她後面的男孩說：「你排錯了隊，這是男士們申請緩役的隊，你領了資料袋嗎？你該去系裏找指導教授簽字並選課。」

她走出了隊伍，拿出地圖，但是她連方向都弄不清楚，以前她到那兒都有爸爸開車接送，完全不用她花心思，她真想大哭。

又是那個和氣的，帶有南方口音的聲音：「小姐，您那系？」

她一抬頭，見還是那男孩帶着笑站着，絲毫沒有嘲弄的意味，她像是遇到救星似的說：「我是心理系的新生，不知系館在那裏。」

「真巧，我也是心理系，如果你不在意，等我這兒弄完一起去。」

康玲這下輕鬆了，只聽他說：「我叫羅勃可漢，叫我巴比。請問你貴姓？」

「康玲，我的英文名字叫莉莎。」

「我叫你康玲好嗎？這名字好好聽，像是微風吹動一串金色的風鈴。」

他發音有點奇怪但十分悅耳，她從來沒有想到她的名字有那麼好聽。

他倆穿過學生活動中心，向大停車場走去，他說：「我是研究生四年級，在做論文，希望明